

六安市裕安区苏埠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4〕2 号）要求，结合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及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裕安区苏埠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苏埠镇永慧大道与德天大道交叉口，邮编：237121，联系电话：0564-2811218）。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镇政务公开年度重点工作完成落实到位，圆满完成全年各项任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年，裕安区苏埠镇聚焦公众关切，坚持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依托裕安区人民政府网站，围绕发展、民生等重点领域以及重大政策解读等关键内容，不断优化工作基础、深化公开内容、强化监督保障，助力全镇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全年更新信息共713条，办理市长热线857条。根据司法所对于规范性文件的梳理，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0条。

（二）依申请公开

我镇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流程，提高办理时效，提升答复质量，依法保障公众的知情权。2023年我镇收到依申请公开1条，办结1条，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职责分工及任务进一步明确细化，对信息进行科学合理划分。扎实做好规范性文件公开工作，严格把关程序，组织召开相关会议，及时处置需要废止、修改的规范性文件，不断完善和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全面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严格按照“三审制”要求，规范信息发布程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建好用好政务公开专区。政务公开专区以“古韵苏埠”为设计背景，结合苏埠镇明清古建筑特色，突出古色古香韵味，宣传苏埠地方特色，同时充分满足基层群众所需的政府信息查询、政策咨询等服务，大力提高政务公开实效。二是打造电子公开栏。在12个村精心打造了线下电子“政务公开栏”，提高政务信息知晓度，为群众提供全面精准的信息展示和办事指引。

（五）监督保障

我镇结合工作实际，规范政务公开内容，突出政务公开重点，提高政务公开水平，不断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做法为：一是做好工作考核。制订《裕安区苏埠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评机制》，明确了本镇政务公开的内容范围、途径形式、责任追究等，高度重视、狠抓落实。二是做实社会评议。通过网站、电话、电子公开栏等对社会开展信息公开服务，方便广大群众进行监督，确保信息公开的有效落实，扩大社会各界群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三是强化责任追究。加强督导检查，健全常态化监管机制，确保政务信息安全和信息规范。同时充分发挥考核促工作落实机制作用，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2023年我镇本年度无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人	业 企 业	研 机 构	益 组 织	务 机 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 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 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镇政务公开工作稳中有升,取得了优异的成绩,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

存在的问题:一是政务公开队伍人员建设有待加强。部分站所、村居对信息公开认识不足,被动应付,造成信息收集困难,信息内容质量不够高;二是公开平台建设管理有待加强。政务专区、电子公开栏存在未按时开关,设备不能正常运行,人员疏于管理等问题。

改进情况:一是加强人员队伍建设。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提高工作效率。广泛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基本规范培训,全面提高相关工作人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二

是切实推进公开平台建设。不断完善政务专区、电子公开栏管理机制，强化人员、经费保障，按时维护设备，持续加强政务公开专区和电子公开栏建设，通过线上线下融合，畅通公开渠道，方便群众获取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